

政賦類

THE CHINESE-JAPANESE LIBRARY  
OF THE HARVARD-YENCHING INSTITUTE  
AT HARVARD UNIVERSITY

OCT 26 1954

T9299/4837.1

羣書典彙

八冊





收

羣書典彙卷之八

政賦類

計二十部

疑惟正供國用之大分田雖公勞民去  
泰九賦既頒什一無愒鼓鑄優饑仁恩  
下沛司徒佐王安擾為宸書名內史計  
數司會茶馬屯鹺兵市攸賴



羣書典彙八卷目次

政賦類

賦稅

理財

財用

公利

井田

籍田

屯田



治地

荒政

賑貸

積貯

戶口

徭役

治河

漕運

海運附

鹽政

錢楮

馬政

茶法

本

八

高



水

羣書

目次

文

羣書典彙卷之八

政賦類

賦稅 田山澤關津市廛等賦

閩清漳黃道周石齋父評輯

哈佛大學漢和圖書館珍藏印

載師掌任土之法凡任地國宅官室所有無征園小廛無二十而而

稅一近郊五十里六十一遠郊百里六遂二十而三甸外稍三

里四都四縣皆無過十二惟其漆林之征漆有水澤之虜為二十十

外五周禮而五

廛人掌歛市歛布總布質布罰布廛布而入於泉府布者泉也

此即周  
官法庶

今日鉤  
日加冠

平當急  
危委實  
民力

紵布列肆之稅也。總布謂守斗斛銓衡者之稅也。質布犯質劑者之泉也。罰布犯布令者之泉也。厘布諸貨邸舍之稅也。以其

流通如泉故曰泉府。周禮釋

先王制土籍田以力而砥其遠邇。制上制其肥磽以為差籍田

賦里以入而量其有無。財業有無以為差。任力以夫而議

其老幼以力謂徭役以夫。於是乎有鰥寡孤疾有軍旅之出則徵

之無則已其歲收田一井出稷。音禾秉芻在米不是過也。在庚

庚曰秉：一百六十。先王以為足國語

十稷六百四十斛。以國用不足重為征稅之法。既而嘆曰：今所為

正如張立非平世法也。後之君子誰能弛之。東南立國之初一

時張弓之法。至今不弛而更急者多矣。近世趙開為鹽酒之法

以贍蜀師。將死言曰：若因循不恢復。蜀將大困。而我為獨首。此

與蕪綽之意無異。今張弓之法不弛而更加急。恐非可以持久

也。王質上宋孝宗奏略

漢武帝元封初。桑弘羊領大農。以諸官各自市相與爭物。故騰

踴而苦惡。或不償其儻費。乃請置大農部丞數十人。分部主郡

國各姓。縣置鹽鈇官。令遠方各以其物。如異時商賈所轉販

者為賦。而相灌輸。名曰均輸。又請開委府于京師。各工官治車

漢書地理志

賦稅

文

以縣官  
而與商  
曾爭利  
失大休  
吳然愈  
于加民  
賦也

諸羅皆仰給大農。盡籠天下之貨物。貴即賣之。賤則買之。是以  
縣官不失寔商賈。無所牟大利。萬物不得騰踊。名曰平準。天子  
許之一歲之中。均輸帛五百萬匹。民不益賦。而天下用饒。漢書  
劉歆之輔王莽。開五均設六幹。王莽下詔曰。周禮有賒貸與語  
收民畜牧。山澤。紡織之利。里區。謂舍。皆有征。其下騷然受救。唐  
清宗時。藉江淮富商。右族。什取其二。謂之率貸。德宗時。國用不  
給。陳京請借富商錢。又取餽匱納質錢。長安為罷市。時曰朱滔  
悅背叛。故刻設官市於宮中。置白望數十百人。抑買人物。而民  
取民錢。文獻通考  
困極矣。

王介甫亦借厘人之法。絨布變而為坊郭錢。厘布變而為白地。

錢質布變而為搭罰錢。總布變而為係行錢。鄭俠謂負水給薪。

提粥提茶。皆有免行錢。以呂嘉問為市易官。聚歛滋甚。內帑出

銀為本。遣人於岑南諸處市貨。以壓商旅之利。此與漢人置均

輸。唐人置疾。足同意耳。豈周官司布之法哉。文獻通考

按國服為息者。周禮國服。俾貨者出力服國事。以代出息也。鄭

澛曰。言以國服事之稅為息。如國出絲絮。則以絲絮為息。貸萬

泉。恭出息五百。王安石青苗之法。做此。朱翼

蕪。輒上言。穀太賤。則傷農。太貴。則傷末。是以法不稅五穀。使豐

賦稅

熟之鄉商賈爭糶以起太賤之價灾傷之地每車輻湊以壓太貴之道經制考略

夏以貢殷以助周人則無之小司徒之所均者殷人之助也

徒均土地經九牧九夫為井四井為邑次為丘為

向為縣為都以任地事出貢賦即殷人之助也

者夏氏之貢也載師任土以物地事國宅無征園廬二十而

二即夏后氏自晉惠賂城於秦伯而秦始司其征周人與田於

之貢也范氏而范始收其稅宣公稅畝以足用靈公厚歛以離墻季孫

欲作田賦而仲尼止之季孫欲作田賦訪仲尼仲尼曰歛從其

禮則雖丘賦子產既作丘賦而國人謗之一丘十六井當出乘馬

將不足也也

別賦其田如誠以厚歛之重為民病也秦商鞅更為稅法收太

半之賦三分而稅二民力殫矣漢興約法省禁令民十五而稅

一漢興承秦之敝民無蓋藏于是約法省禁輕田租十五而稅

天子量吏祿度官用以賦于民而山澤園池市肆租稅之八自

私奉養不領于天子之經費文帝始行賜租之令文帝十二年詔賜天

下田租其後盡除而不取景帝行半租之令其後三十而稅一

孝景二年令民半出其制蓋甚輕也然考其田賦之外令民自

田租三十而稅一其制蓋甚輕也然考其田賦之外令民自

三歲出錢二十至十四而止為口賦十五歲出錢百二十至五

十歲而止為算賦蓋已重於正賦矣况武帝之後增口為二十

三而更賦代錢月二千其民安得不困哉雖昭帝之令得以蘇

賦稅

賦稅

賦稅

賦稅



粟當賦。昭帝元鳳二年令三輔光武之詔復以屯田賜租。後漢建武六年詔曰頃者師旅未解用度不足故行什一之稅今軍士屯田糧儲羨積其令郡國收見田租三十稅一如舊制而制終不古矣。唐曰分世業為租庸調之法。唐初始定租庸為本。一曰租。丁男一人受田百畝。但歲納租粟二石。二曰調。每丁隨鄉土所出歲輸絹或綾。每二丈。綿三兩。輸布者麻三斤。三曰庸。每丁定役二十日。代宗以前定稅而斂以夏秋。德宗作不役則日為絹三尺。德宗時楊炎為相遂行兩稅法。夏輸無過六兩稅而立以定限。秋輸無過十一月。戶無主客。以見居為薄人無一年。其制未必全非也。宋興捐劉鋹無名之賦。羅孟昶負富定之。其制未必全非也。宋興捐劉鋹無名之賦。羅孟昶催稅之繁。已錢氏之橫征。除馬氏之暴斂。每二十而稅一。其制亦云輕矣。然江南必征之制。江西外增一斗之制。歷四世而始

除。沿至神宗王安石為新法。而均輸方田諸賦並起。而輸大農。理宗之世賈似道為公田。而江浙細民累負官租而愁怨。法亦

安得為盡善哉。自古觀之。文侯及裘之喻。魏文侯時租賦增倍。曰。今戶口不加。而租賦歲倍。此由課多也。夫貧其賦。稅不愛人。是虞人及裘而負薪也。徒惜其毛。而不知皮盡而毛無所附。尹鐸繭絲之言。知重其本者也。錢徽省飲宴之費。刺史州有牛

田錢百萬。刺史以給宴飲。贈餉者。徽曰。此仲舒減燕樂之用。仲王農耕之倫。可他用哉。命貸貧民租入。仲舒減燕樂之用。仲王舒水旱。民賦不入。嘆曰。我當減燕。知愛其民者也。寧為倪寬之負租。殿課免。民間皆恐失之。大家車牛。小家擔負。輸租。當不為

巨源之下符。格克寧為陽城之催科。政拙不為嚴武之峻斂。民

賦稅

窮貨穗不可以供賦。韋溫為陝觀察使民當輸租而麥未熟  
可乎為爰 鬻苗何獨以輸租。李實至元二十年旱關輔飢實方  
期而賦辭 故權德輿因兩蠲租。務聚歛乃峻貴租調人窮無告至  
徹合鬻 故權德輿因兩蠲租。權德輿建言今靈雨三時農田不  
苗輸官 故權德輿因兩蠲租。開傭亡日衆宜選擇臣明識通方  
者持節 勞來。問人所。白居易曰旱免賦。即建言乞盡免江淮兩  
病善 蠲除其租。白居易曰旱免賦。即建言乞盡免江淮兩  
賦以救 恤民者也。趙奢殺平原之家人。平原君家不肯出租稅  
殺其家用 知恤民者也。趙奢殺平原之家人。平原君家不肯出租稅  
事者 韋渙繫帝舅之豎吏。韋渙改京兆判官以帝舅鄭光  
逮繫 征稅不畏強禦者當如此。盧坦請府請寬十日限。盧坦為  
之 河南賦限已矣。縣人新機織未就。坦詣府請寬十日限。盧坦為  
日不聽 但令縣人第弗輸。違限不過罰令俸耳。趙堅救縣不  
得輒催科 趙堅知青州賦稅未入中限。勅縣不征稅。不失撫字。趙堅

者當如此矣。我聖祖深知稼穡艱難。嘗諭劉基王禕曰。欲舒  
 民力。在均節用。制其常賦。太宗嘗諭郁新曰。賦入有經。制任  
 人長。民當察其難易。而順其情。仁宗嘗諭吳中曰。唐太宗每  
 以恤民為言。卿等其體此意。景宗嘗諭戶部官曰。古者納稅  
 納銓。皆量地之遠近。宜減省。弗困民力。嘗諭太僕官曰。農民終  
 歲勤動。又有償馬之費。甚可憫也。祖宗厚民之意。類皆如此。事  
 蹟考

陸宣公論兩稅法曰。夫財之所生。必因人力。兩稅以資產為宗。  
 不以丁身為本。資產少者稅輕。多者稅重。不知有藏於襟懷。囊

此晁家  
 今所云  
 商賈無

陸宣公論兩稅法

賦稅

賦稅

農夫之  
苦有千  
百之得  
者是也

○籩○物○貴○而○人○莫○窺○者○有○場○圃○困○倉○直○輕○而○衆○以○為○富○者○有○流○通  
○蕃○息○之○貨○數○寡○而○日○收○其○贏○者○有○廬○舍○器○用○價○高○而○終○歲○利○寡  
○者○計○估○算○繕○失○平○長○偽○挾○輕○賞○轉○徙○者○脫○徭○稅○敦○本○業○不○遷○者  
○困○歛○求○此○誘○之○為○奸○歐○之○壁○役○也  
經制文畧

○馬○端○臨○曰○賦○稅○必○視○田○畝○乃○古○今○不○易○之○法○授○人○以○田○而○未○嘗  
○別○有○戶○賦○者○三○代○也○不○授○人○以○田○而○輕○其○戶○賦○者○兩○漢○也○因○授  
○田○之○名○而○重○其○戶○賦○田○之○換○否○不○常○而○賦○之○重○者○不○可○復○輕○遂  
○為○民○病○者○唐○之○中○葉○是○也○揚○炎○立○兩○稅○之○法○此○弊○可○革○當○時○陸  
○贛○雖○非○之○然○土○田○萬○世○不○變○丁○口○有○時○盛○衰○定○稅○以○丁○稽○考○為

國朝田  
賦制越  
前代

○雉○定○稅○以○畝○檢○覈○為○易○兩○稅○以○土○田○起○科○未○可○全○非○也○今○朝○因  
○之○夏○有○麥○稅○秋○有○米○糧○然○而○率○有○額○非○若○唐○之○役○重○則○增○也○隨  
○田○寬○狹○取○稅○多○寡○非○若○唐○之○以○一○年○之○科○率○寬○多○者○為○額○也○徵  
○輸○貴○州○縣○非○若○唐○人○別○設○兩○稅○使○以○摠○之○也  
文献通考

理財

何以聚人曰理財。理財正辭，垂之象魏，禁民為非曰義。易係

冢宰制國用，必于歲之抄。五穀皆入，然後制國用。土地大小視

年之豐耗，以三十年之通制國用量。入以為出，九年二十七年則有

國無九年之蓄曰不足，無六年之蓄曰急，無三年之蓄曰國非

其國也。三年耕必有一年之食，九年耕必有三年之食，以三十

年之通，雖有凶旱水溢，民無菜色。然後天子食，日舉以樂。禮記

王制

以九賦斂財，賄以九式均節財用。周禮

用財有  
定式不  
若公之  
支吾那  
移

馬禮學  
賦皆  
類

此領財以式  
非常賦也邦  
自奉薄已邦  
以待稍秣家  
三事遠者輸  
祭祀山澤之  
式凡邦國之  
職內掌邦之  
掌式法以歛  
人皆知重歛  
可以得財而  
不知輕歛之  
得財愈多何  
也重歛

則人貧人貧則流者不歸而天下之人不來繇是土地雖大有

荒而不耕雖耕之而地力有所遺人日益困財日益匱輕歛則

人樂其生樂其生則居者不流而流者日來居者不流者日

來則土地無荒桑柘日繁盡力耕之地無餘利人日益富兵日

益強李翱平賦書序

劉晏掌財賦以為辨集眾務在於得人故必擇通敏精悍廉勤

之士而用之至于勾檢簿書出納錢穀事雖至細必委之士類

吏惟書符牒不得輕出一言常言士陷賊賄則淪棄于時名重

於利故士多清脩吏雖廉潔終無顯榮利重于名故吏多貪污

理財

又○以○戶○口○滋○多○。賦○稅○自○廣○。故○其○理○財○。常○以○養○民○為○先○。諸○道○各○置○  
 知○院○官○。每○旬○月○具○州○縣○雨○雪○豐○歉○之○狀○。以○告○豐○則○貴○糶○。歉○則○賤○  
 糶○。或○以○穀○易○雜○貨○。供○官○用○。及○於○豐○處○賣○之○。晏○始○為○轉○運○使○。時○天○  
 下○見○戶○不○過○二○百○萬○。其○季○。年○乃○三○百○餘○萬○。其○初○財○賦○。歲○入○不○足○  
 四○百○萬○。緡○季○年○則○千○餘○萬○。緡○。唐○史○  
 夫○理○財○。與○聚○歛○異○。今○之○言○理○財○者○。聚○歛○而○已○矣○。非○獨○今○之○言○理○  
 財○者○。自○周○衰○而○其○義○失○。以○為○取○諸○民○而○供○上○用○。故○謂○之○理○財○。而○  
 其○善○者○。則○取○之○巧○。而○民○不○知○。上○有○餘○。而○下○不○困○。斯○其○為○理○財○而○  
 已○矣○。故○君○子○避○理○財○之○名○。而○小○人○執○理○財○之○權○。夫○君○子○不○知○其○

義○而○徒○有○仁○義○之○意○。以○為○理○之○者○。必○取○之○也○。是○故○避○弗○為○小○人○  
 無○仁○義○之○意○。而○有○聚○歛○之○資○。雖○非○有○益○于○已○。而○務○以○多○取○為○悅○。  
 是○故○富○之○而○不○辭○。執○之○而○弗○置○。而○其○上○。以○君○子○為○不○能○也○。故○  
 舉○天○下○之○大○計○。屬○之○小○人○。雖○明○知○其○負○天○下○之○不○義○。而○莫○之○卹○。  
 以○為○其○固○當○然○。而○不○起○也○。宋○日○葉○適○理○財○策○

財用

以九職任萬民一曰三農

毓○之順○草木○三曰虞衡

牧○之有○畜○養○蕃○鳥○獸○五曰百工

六曰商賈阜通貨賄七曰嬪

妾○之男○女○聚○飲○疏○材○如○蕉○葛○可○九者

一○弓○二○矢○歸○射○可○矢○常○三○輪○四○輿

七○陶○八○冶○歸○竈○言○電○善○則○九○柯

二○筆○歸○時○取○之○以○時○所○逸○周○書

華書典

卷

七

高台

華書典

財用

十一

古

此推勘至

粟行於三百里賦重則粟賤故人遠行而則國母一年之積粟  
行於四百里則國無二年之積粟行于五百里則衆有饑色其  
稼亡三之一者命曰小凶三分者稼而亡其小凶三年而大凶  
大凶則衆有遺苞矣賑濟以升什一之師什三母事則稼亡三  
之一興師後一分則相逮者衆是十稼亡三之一而非有故蓋  
積也則道有損瘠矣什一之師三年不解非有餘食也則民有  
鬻子矣管子

夫山居而谷汲者媵臘而相遺以水媵臘日蜡祭所需澤居  
苦水者買庸而决竇故飢歲之春幼弟不饑歲之秋踈客必

食非踈骨肉愛故客也多少之寔異也是以古之易財非仁也  
財多也今之爭奪非鄙也財寡也呂覽

管子相齊為古今開一利孔曰謹鹽炭而鐵官之藉次之征權  
業有端矣未及征關市也即山澤餘利亦尚有所留以予民且  
其權滿虛於諸侯之國以疲其力收其息雖與周官泉府異然  
能使列國之君灌輸于齊壞可為粟而木可為貨者真伯國大  
治才也商君慘刻無足道然其法亦能令民僂力本業耕織多

致粟帛商孔作均輸法利盡籠之于君出其心計以與商賈爭  
大農少府賴之而民田賦額如故未聞有所為加派也今士君

弘羊與商賈爭加派與民爭其



利害自  
不同

子每恥稱桑孔。至為國理財。不能不出於加賦。惡慘覈之名。而行慘覈之寔。奈何為哉。集羣書

公利

此謂國  
不以利  
為利以  
義為利  
也

夫利百物之所生也。天地之所載也。而或專之。其害多矣。夫王人者。將導利而布之上下者也。使神人百物無不得其極。猶日慎。惕懼。禍之眾也。今獨專利。其可乎。匹夫專利。猶謂之盜。王而行之。其歸鮮矣。左傳  
義勝利者為治。世利克義者為亂。世上重義則義克利。上重利則利克義。故天子不言多少。諸侯不言利害。大夫不言得喪。士不言財貨。有國之君不息牛羊。錯質之臣不息雞豚。冢宰不修幣。大夫不為場圃。從士以上皆羞利。而不與民爭業。樂分施而

耻積藏荀子

國有沃野之饒而民不足於食者工商盛而本業荒也確切有山海之貨而民不足於財者不務民用而淫巧衆也故川源不能實漏卮山海不能贍谿壑是以盤庚萃居舜藏黃金所以遏貪鄙之俗而諄至誠之風也排斥市井防塞利門而民猶為非也况上之為利乎傳曰諸侯好利則大夫鄙大夫鄙則士貪士貪則庶人盜是開利孔為民罪梯也相因之弊理有必狀盜鐵論唐書民可安而不可擾利可通而不可竭唐書作法於涼其弊猶貪作法于貪弊將安救示人以義其患猶私

甚矣利不可開

善尤詳明痛切

示人以私患必難弭故聖人之立教也賤貨而尊讓遠利而尚廉利專自上其弊無窮天子不問有無諸侯不言多少惧賄之生人心而開禍端傷風教而亂邦家也是以務鳩集而厚帑積之積者匹夫之富也務散惠而收氓庶之心者天子之富也天子所作與天同方生之長之而不恃其為成之敗之而不私其有取之不為貪散之不為費以言乎體則博大以言乎術則精微亦何必撓廢公方崇聚私貨降至尊而代有司之守辱萬乘以効匹夫之藏且夫國家作事以公共為心者人必樂而從之以私奉為心者人必弗而叛之為人上者當洒濯其心奉三無私以一有衆人或不

萬事皆狀而况利乎

惟無私  
乃能禁  
人

率於是用刑○然則宣其利而禁其私○天子所恃以理天下之具也○捨此不務而墮利行私○欲人無貪不可得也○宣公奏議  
周禮山林川澤有虞衡之官○為之厲禁○蓋取之以時○不使戕賊○雖置有司○實為民守之也○夫一家之長○必惠養子孫○天下之君○必惠養兆民○未有為父母而吝其醢鹽○富有群生而權其一物者也○天子富有四海○何患於貧○宜弛禁與民共之○甄琛  
四方貢職○各有定制○王者為天下主○才奉禮義以養天下○無非王者之財也○不可有公私之異○胡宏

井田

與農之  
制尚矣

生人之初○茹毛飲血○燧人氏始教民烹飪○大槩是鮮食神農氏教耕稼○而民知粒食矣○當時與民並耕而治○無上下之分地○多而耕者少○故不必分地○至黃帝時○制為井地○限民以界○隨口而給○井田為兵之法之祖  
禹貢於九州之地○或言土○或言作○或言人○蓋禹水土之後○有土焉○而未作○有作焉○而未入○則于是時○可耕之地○少人工未足以盡地力○故家五十畝而已○此為定論  
公廩商周則曰浸闢而法備矣○故商七十而助○周百畝而徹○詩曰信彼南山○維禹甸之○原隰曾

先詳鄉  
逐宜用  
貢

都鄙宜  
用助

再詳貢  
助二法  
同之所以

貢助二  
法之所  
以異鄉  
又詳

孫田之我疆我理南東其畝則法畧于夏徇于周可知禮書  
 鄉遂用貢法十夫有溝即周禮遂人所掌也遂人治溝洫夫間  
 有遂遂上有徑十夫有溝上有畛百夫有洫上有涂千夫  
 有澮澮上有道萬夫有川上有路以達于畿此鄉遂用溝洫  
 之法也用之近郊都鄙用助法八家同井即周禮攷工記匠人  
 所掌也匠人為溝洫耜廣至寸即今二耜為耦一耦之伐廣  
 尺深尺則有一尺謂之畝畝同通水田首倍之廣二尺深二尺  
 謂之遂九夫為井間廣四尺深四尺謂之溝方十里為成夫百  
 為一號成間廣八尺深八尺謂之洫方百里為同千夫之田同號

間廣二尋深二仞謂之澮專達於川此都鄙用井田之法也用  
 之野外縣鄙要之自遂而達于溝自溝而達于洫自洫而達于  
 澮自澮而達于川此二法之所以同也行助法之地皆平原曠  
 野畫以為井截然整齊所謂溝洫者亦因其分數而為之經界  
 故言尺寸若夫行貢法之地皆非平原曠野則其高卑原隰固  
 有不一又且有山林陵麓所間之處但截長補短每夫受之百  
 畝所謂溝洫者亦不過隨地之高下而為之蓄洩故不言尺寸  
 此二法之所以異也貢法十分中取一似重于助蓋鄉遂附郭  
 其地肥磽故其賦獨重都鄙野外之田不及鄉遂故其賦輕又

運都鄙  
之賦有  
輕重及  
御之役  
有輕重  
立法深  
意其察  
上可致

考鄉遂  
都鄙此  
為九詳

鄉遂之法。五家為閭。五人為伍。是家出一兵。井田之法。一甸之  
地。六十四井。五百一十二家。方出兵車一乘。士卒七十五人。是  
不及七家。出一兵。又甚輕于鄉遂者。蓋鄉遂地饒。其兵止于衛  
王室。無征行之勞。故役重。都鄙地瘠。其民又有征伐之苦。故役  
輕。此立法之深意也。圖攷

鄉遂之地。在中國都鄙之地。在野外。大司徒之職。令五家為比。  
使之相保。五比為閭。使之相交。四閭為族。使之相望。五族為黨。  
使之相棟。五黨為州。使之相調。五州為鄉。使之相賓。是一萬二  
千五百家為鄉也。遂人掌六遂。猶司徒之六鄉。遂人。以土地之

圖經田野造縣鄙形體之法。五家為鄰。五鄰為里。四里為鄣。五  
鄣為鄙。五鄙為縣。五縣為遂。朱子所謂以五起數者。亦是一萬  
二千五百家為遂也。皆有地域。溝樹之所謂鄉遂也。遂人治野。  
夫間有遂。上有徑。之廣可容牛馬行。亦所以通行于國都  
也。十夫有溝。十夫千畝之田也。溝之深廣倍于遂。溝上有畛。  
之廣可容大車。百夫有洫。百夫萬畝之田也。洫之廣倍于溝。洫  
上有涂。之廣可容乘車一軌。千夫有澮。千夫萬畝之田也。川  
所以受溝洫澮之水。川上有路。之廣可容車三軌。以達于畿。  
畿亦遂之境也。每百夫之田為之經界。十夫之田同一遂。百夫

之○遂○凡○十○而○皆○有○溝○歷○見○有○九○而○皆○橫○百○夫○之○田○萬○畝○外○其○洫○直○  
千○夫○之○田○十○萬○畝○外○其○澮○橫○此○鄉○遂○之○大○畧○也○小○司○徒○乃○經○土○  
可○耕○可○畜田○而○井○牧○其○田○野○九○夫○為○井○四○井○為○邑○四○邑○為○丘○四○丘○為○甸○四○  
甸○為○縣○四○縣○為○都○朱○子○所○謂○以○四○起○數○者○此○乃○造○都○鄙○采○地○制○  
井○田○異○于○鄉○遂○重○立○國○小○司○徒○為○經○之○每○丘○之○地○縱○橫○各○三○溝○  
四○丘○之○田○為○一○甸○十○甸○中○為○四○洫○冬○官○攷○工○記○匠○人○為○溝○洫○此○  
畿○內○采○地○制○井○田○異○于○鄉○遂○故○匠○人○以○一○井○至○一○同○言○之○則○以○  
開○方○之○法○而○言○遂○人○以○一○夫○至○萬○夫○言○之○則○以○車○連○屬○而○言○也○  
通○考○

聖○王○量○能○援○事○四○民○陳○力○受○職○民○受○田○上○田○夫○百○畝○中○田○夫○二○  
百○畝○下○田○夫○三○百○畝○歲○耕○種○者○為○不○易○上○田○休○一○歲○者○為○一○易○  
中○田○休○二○岁○者○為○再○易○下○田○三○岁○更○耕○之○自○爰○其○處○爰○於○也○更○  
改○與○別○家○佃○農○民○戶○人○已○受○田○其○家○眾○男○為○餘○夫○亦○以○口○受○田○  
以○均○厚○薄○如○比○也士○工○商○家○受○田○五○口○乃○當○農○夫○一○人○此○謂○平○土○可○以○為○  
法○者○也○若○山○林○藪○澤○原○陵○淳○鹵○之○地○各○以○肥○磽○多○少○為○差○民○年○  
二○十○受○田○六○十○食○貨○志題○田○七○十○以○上○所○養○也十○歲○以○下○上○所○長○也○  
十○一○以○上○上○所○強○也○

秦○用○商○鞅○之○法○改○帝○王○之○制○除○井○田○民○得○賣○買○富○者○田○連○阡○陌○

法○有○定  
制○有○復  
詳○備

井○田○所  
由○廢

通宜月  
窮所時  
以制

貧者無立錐之地。漢興循而未改。古井田法。雖難猝行。宜少近  
古。限民名田。此贍不足。塞并兼之路。然後可善治也。董仲舒  
且夫井田之制。不宜于人衆之時。田廣人寡。苟為可也。然欲廢  
之于寡。立之于衆。土地布列在豪強。卒而軍之。並有怨心。則生  
紛亂。制度難行。由是觀之。人衆稀少。立之易矣。既未悉。倘井田  
之法。宜以口數占田為之。立限。人得耕種。不得賣買。以贍貧寡。  
仿兼井。且為制度。張本。不亦善乎。苟悅

籍田

語典而  
語精而  
確可作  
籍田考  
不當於  
賦中求  
之

皇帝親率群后。籍于千畝之甸。禮也。使甸師清畿野。廬掃路。封  
人。墳宮。掌舍。設楹。百僚先置位。以職分。襲春服之萋。接游車  
之麟。若湛露之晞。朝陽衆星之拱。北辰也。天子乃御玉輦。陰  
華蓋。五輅鳴鑾。九旗揚旆。乃降靈壇。撫柳耦。浮塲。染履。洪縻。在  
手。三推而舍。庶人終畝。賤以班。或五。或九。於斯時也。居靡都  
鄙。民無華裔。長幼雜還。以交集。士女頌賦。而咸戾。被褐振裾。垂  
髻。搃髻。躡踵。側肩。倚裳。連袂。莫不抃舞。乎康衢。謳吟乎聖世。情  
欣樂乎昏作。慮盡力乎樹藝。靡推督而常勤。莫之課而自勵。躬

先勞以悅使豈嚴刑而猛制

潘岳籍田賦

十九

啟

屯田

自漢文帝從晁錯言募民徙塞下而後世屯耕邊塞之事始之矣宣帝時趙充國擊先零羗罷騎兵屯田漢末曹操從襄祗請募民屯田許下得穀百萬斛諸葛亮絲斜谷伐魏分兵屯田為久駐之計耕者雜于渭濱居民之間司馬懿伐吳用鄧艾計且田且守歲完五百萬斛晉羊祜襄陽墾田八百餘頃平吳之後杜預脩召信臣遺迹激用滎滎諸水以浸原田萬餘頃唐開軍府以捍要衝天下凡九百回隙地置屯田元和中振武軍饑李絳請開營田乃命韓重華為營田使出贓罪吏九百餘人給以



西人于  
西北與  
其法可  
行

耒耜耕牛凡墾八百餘里宋端拱中大興河北屯以陳瓘為營

田使淳化中以何承矩為屯田使於河北諸州水所積慶大墾

田元時虞集言請于瀕海數千里築隄為田聽富民募眾耕之

能以萬夫耕者為萬夫長千百如之未行後河決承相脫

用賈魯議浚丁夫十七萬疏築如集旨竟收其利我朝之制

就于衛所、在有閒曠之地分軍以立屯堡俾其且耕且守其

法規古為良近矣事蹟考鄭國既通於秦渠白公

文起道漳於鄴封西門豹治鄴用史起計道漳水借淮于涇水馬援引流于洮瀕虞誦復三郡虞集開瀕海獨非

而盡地力亦未為不可也未翼此地耶蘓秦曰燕雖不佃作而粟粟之寔之富於民則日勢

夫邊計最重且急者莫如屯政矣高皇帝閱海內之艱詔羣

臣議屯田法用宋訥所言守邊策兵衛以十分為率多寡哀之守者三屯者七分屯之軍每

夫五十畝歲收心糧十之二足以自給立法分屯布列邊檄遠近相望首尾相應

制如此其周也邊境既寧撤守閑士卒僅備譏察外悉令

屯田致力如此其一也山西泌州民若干戶願應募受屯賞以

鈔錠公田給之仍令募本州民各募如此其廣也令屯士并樹

桑棗柿栗隨地所宜土雖不足而足於桑棗柿栗矣地利如此

其盡也。文皇帝納黃福之請。尚書黃福言濟寧以北衛輝真定河間南皆濡地請以十萬軍屯官為市牛鑄器至欲廣屯於遼陽而遣人徵牛於朝鮮耕具如此其給也詔各募屯空土不拘士客軍民官舍盡力開墾永不起科息澤如此其厚也謂將領能時以勞問屯士所苦誰不敢奮勤力軫恤如此其殷也以寧夏積谷獨多降勅獎諭穩兵何福激勸如此其明也。仁宗念所司以征徭役擾之令毋擅役妨農愛養如此其至也。宣宗初大同總兵鄭亨上屯田子粒數多遣人勘亮賞之論功如此其核也提督必選老成更命風憲官以時巡察任使如此其慎也屯入歲豐邊上二切用度

多以粟易於是令戶部漕輸質雜多至二三十萬石少亦不下十萬積貯如此其豫也。天順中都御史葉盛巡撫宣府脩濬官牛官田法墾田益廣積谷益多以其餘易戰馬千八百匹脩築城堡七百餘所興利如此其鉅也乃其弊也則有膏腴之地多為莊田空閑之區咸歸邊帥士卒無近田可耕如商輅所論者矣。言且畔且守可以備邊但莊田有墩堡不脩夷虜輕犯有可耕之田而不敢耕士卒疲憊家無耒耜有可耕之田而不能耕如梁材所陳者矣。言虜出沒不常有耕種之際鹵莽滅烈收貯之後侵欺侈用以營屯為職者優逸城市而不見阡陌之巡以

與屯而來者憑信簿書而不較倉庫之寔如劉定之所議者矣  
言我屯者不歷溝塹則有授之以弗靖持之以太急今日覈地  
 典屯者徒信簿書  
 明日徵通輒起正德中寧夏之變卒令荒地儲竭邊民凋瘵且  
 叛漢而入胡如王燁所陳者矣恬熙既久因循弛廢日復一日  
 邊境蕭條議者或欲令各邊撫臣召募開墾及令軍民自種量  
 徵其稅或以為利歸於下則人樂趨往時為邊帥豪戶種田不  
 業蕪而公糴必紛人請勸造生厲階夫與膏土沃田鞠為茂草  
 孰若捐以與人請明詔有能開種者悉與為業毋有所闕或以  
 為自鹽法折納國初募商輸粟入諸鎮巨商役將民創立墾堡  
 為屯聚卒有所恃成化中其商之同斗粟墾堡

屯鹽原  
 和為表  
 粟

十錢考宗之初戶書業洪与廣度大賈商不赴邊而屯政遂與  
 構奏請折色而邊地空斗粟至五百錢  
 俱壞欲復屯政盡令商輸粟于邊耕者有所資積者有所散而  
 塞下自實蓋諸議之拍大都任人廣募薄征緩取而鹽法與屯  
 田相為維持鹽法之復不可以不急也夫欲令農狎其野穡人  
 成功積豐於垣士慶於伍內有亡費之利而外有守禦之備以  
 振威生氣制戎撻虜其惟屯政哉李文清屯政考  
 今天下之田稱沃衍者莫如吳越閩蜀其一畝所出視他州輒  
 數倍彼閩蜀吳越者古揚州梁州之地也按禹貢揚州之田第  
 九梁州之田第七是二州之田在九州之中等竄為下而乃今

蓋地力  
在人力  
培溉確  
然名論

以沃衍稱者何哉。吳越閩蜀地狹人衆，培糞灌溉之功至矣。夫以第七第九之田，培糞灌溉之功，至猶能倍他州之所出。又况其上之數等乎？以此言之，今天下之田地力未盡者，必多矣。李悝曰：治田勤則晦，益三升，不勤，必如之。地方萬里，增減輒為粟百八十萬石，然過為代田，一晦歲收常過縵田一斛，人上善又倍之。秦漢開鄭白渠，溉田四萬四千餘頃。至唐大曆初，兩渠之溉，總六千三百頃耳。以代田鄭白渠之事言之，則治田之勤，不勤何止晦有三升之損，益也。為今之計，莫若天下州置勸農司，部使者第其殿最，功效尤異者，寵用之。如此，則天下之田皆

與閩蜀等而地力盡矣。秦觀理財策

科臣董懷理言：國初軍餉停辦屯鹽，今屯田不興，其弊有四：一、馬充斥，疆場戒嚴，時不能耕也。牛種不給，力不能耕也。丁壯亡徙，人無以耕也。套為虜，有虜居內田，居外勢不敢耕也。管屯者按籍征賦，非扣減月糧，則照丁賠補，請令各邊募軍，給事中會同撫按親歷相度，或創衛所，或增墻垣，其屯或因土著，或募新軍，或徙附近，給以牛種，待開墾成熟，然後收租，安邊足用，無踰于此。皇明通紀

治地

古人制地之法詳盡均節如此

地之不可食者山之無木者百而當一涸澤百而當一地之無草木者百而當一樊棘雜處民不得入焉百而當一殺鑷纏得八馬九而當一蔓山其木可以為材可以為軸斤斧得入馬九而當一汎山其木可以為棺可以為車斤斧得入馬十而當一流水網罟得入馬五而當一林其木可以為棺可以為車斤斧得入馬五而當一澤網罟得入馬五而當一命之曰地均以寔數管子乘馬

諸凡妨聖令在

無宿治則邪官不及為私利於民而百官之情不相稽則農有

治地

必治

純務之  
子一劑

商怯欲  
衰奇妙

大口荒  
飽奇

祭地利  
盡人力

餘日草必壅矣。訾粟而稅則上一而民平。上一則信信則臣不  
 敢為邪。民平則慎。則難變。則下不非。上中不苦。官壯民疾。農  
 不變。少民學之不休。則草必壅矣。無以外權任爵與官。則民不  
 貴。學問又不賤。農民不賢。學則愚。則無外交。勉農而不偷。則  
 草必壅矣。祿厚而稅多。食口眾者。敗農者也。賤而重使之。則游  
 食之民無所於食。則必農。草必壅矣。使商不得糴。農無得糴。則  
 窳惰之農。勉疾而商無裕利。無裕利則商怯。商怯則欲農。草必  
 壅矣。聲服無通於百縣。則民行作不顧。休居不聽。休居不聽。則  
 氣不淫。行作不顧。則意必一意。一而氣不淫。則草必壅矣。廢通

旅則姦偽躁心。私交疑農之民。不行逆旅之民。無以食。則必農。  
 草必壅矣。壺山澤則惡農。慢惰倍欲之民。無所於食。無所於食  
 則必農。草必壅矣。貴酒肉之價。重其租。令十倍其樸。則商估少。  
 農不能喜。酣奩大臣不為荒。飽則上不費粟。農不慢國事。不稽  
 草必壅矣。使軍市無得私輸糧。輕惰之民。不遊軍市。盜糧者無  
 所售。送糧者不私。農民不淫。國粟不勞。則草必壅矣。重關市之  
 賦。則農惡商。有疑惰之心。農惡商。疑惰則草必壅矣。商子  
 六尺之耜。所以成畝也。其博八寸。所以成圃也。耨柄尺。此其度  
 也。其耨六寸。所以間稼也。地可使肥。又可使棘。人肥必以澤。使

何其精  
詳王道何  
嘗不言  
利

苗堅而地隙人耨必以早使地肥而土緩  
土多人少非其土也土少人多非其人也  
是故土多發政以漕  
四方四方流之土少安帑而外其務方輸  
外設業而四民方  
輸穀汲冢周書

呂子任地

商古

荒政

凡事興之實銀隳壞孔易或謀以為利而轉以為害彼義租社  
倉者齊隋唐氏既嘗為之矣始為百姓儲蓄之道終為僻君淫  
侈之費是於籍外更生一調也誠國家規前代之善策明立條  
式摧其欽出令天下之縣各於逐鄉築為囷廩於中戶已上為  
之等級課入穀麥其輸入之數視歲薄厚為之三品縣掌其籍  
鄉吏守之遇歲之饑發以賑給小饑則約小熟之所欽中飢則  
約中熟之所欽大飢則約大熟之所欽專自縣鄉揀核之無使  
州郡計司侵取雜用此則收自優戶穰歲之有餘散於貧人凶

此即李  
理遺法

如此救  
荒乃為  
完策

年之不足不使兼并賈人挾輕資。蘊重積。究其利以豪奪。於吾人使民足而知順讓。益歸于本業。誠國之大事也。張方平論略  
愈事林希元上荒政業言救荒有二。雖曰得人。雖審戶。雖有三便。曰極貧民便賑米。次貧民便賑錢。猶貧民便賑貸。有六急。曰。垂死貧民急饘粥。疾宿貧民急醫藥。病起貧民急湯米。既死貧民急墓瘞。遺棄小兒急收養。輕重繫囚急寬恤。有三權。曰借官錢以糶。糶興工作以助賑。貸牛種以通變。有六禁。曰禁侵漁。禁攘盜。禁遏糶。禁抑價。禁宰牛。禁度僧。有三戒。曰戒遲緩。戒拘攣。戒遣使。皇明從信錄

周禮大司徒以荒政十有二聚萬民。一曰散利。散上二曰薄征。薄中三曰緩刑。四曰弛役。五曰舍禁。舍山林川澤之禁六曰去幾。去察七曰省禮。凡有禮節皆從減省八曰殺哀。凡行喪禮皆從降殺九曰蕃樂。閉歲樂器十曰多昏。十一曰索鬼神。求廢禮而脩之十二曰除盜賊。遺入掌邦之委積。以待施惠。廩入掌九穀數。以待國之匪頒。凡萬民之食。人四鬴上。下也。若食不能人。二鬴則令丘氏曰。按周禮十二荒政。是國家邦移民就穀。詔王殺邦用。  
遇荒之時。救濟之法也。遺入所掌。是國家常時。收諸委積。以待凶荒。施惠之法也。廩入所掌。是國家每歲計其豐凶。以為嗣歲移就之法也。大學衍義補



春秋之時。王政既衰。秦人乞糶於晉。魯人乞糶於齊。或析骸以爨。或就蒲而食。越大夫種曰。今吳大荒。其民必移。就黔敖廩粥。

之惠。漢獻帝曰。之以濟白骨。漢獻帝興平元年。大飢。人相食。啖倉米豆。為飢人作糜。經日而死者無數。帝疑。賑恤有虞。乃親于御座前量試。作糜。乃知非寔。李愷平糶之制。

耿壽昌祖之以設常平。魏李愷平糶法。中飢則發。中熟之所。飲。雖遇飢饉。余不貴而民不散。漢耿壽昌請令邊郡築倉。以穀賤時則增價而采。以利農。穀貴時則減價而采。以利民。名曰常平倉。

他如開皇之義倉。隋開皇五年。度支尚書長孫平奏。令民間每委社司檢校。以備凶年。名曰義倉。貞觀之金帛。唐貞觀二年。遣使賑恤。飢凶年。名曰義倉。宋真宗之乘傳安撫。宋真宗大

中祥符八年。歲歉。民流命。侍御史仁宗之恐懼脩省。仁宗一遇

乘傳安撫。發倉廩。出粟及賑貸。仁宗一遇

正殿。或服損。膳徹。樂恐。懼脩省。見于顏色。惻怛哀矜。形于詔令。

災所被之處。必發倉廩。賑貸。或平價以糶。不足則轉漕。他路粟

以皆遇荒。而知警者也。嗚呼。雍絳無泛舟之役。晉荐飢。使乞糶。余

里奚與之乎。對曰。救災恤鄰。道也。秦于足輸。元嘉無續命之田。

粟于晉。自雍及絳。相繼命之曰泛舟之役。元嘉無續命之田。

元嘉末。青州飢荒。劉善明家。有積粟。開倉採鳧。苾苾於王莽將亡。

以救鄉里。百姓呼其家田為續命田。元嘉無續命之田。

之年。王莽末年。南方飢饉。人庶掘蘆根於更始。既敗之日。自更

後。掖庭宮中。女為閉殿內。掘庭隴西之竹。花暫也。唐天復甲子

中蘆菔根。捕池魚而食之。掘庭隴西之竹。花暫也。唐天復甲子

民多流散。山中竹皆放。花結子。洛陽之木。酪妄也。王莽時。洛陽

飢民采之。舂米而食。珍于粳糯。斯民於此。災無類矣。汲長孺矯詔

干莽。采之。舂米而食。珍于粳糯。斯民於此。災無類矣。汲長孺矯詔

木為酪。不可食。重為煩擾。斯民於此。災無類矣。汲長孺矯詔

發粟。漢河南失火，武帝使汲黯視之，還報曰：家人失火，比屋延  
 燒，不足憂，臣過河內，河內傷水旱萬餘家，臣以便宜矯詔  
 發倉粟以賑貧民，請伏矯制罪。上賢而釋之，負半千勸令開倉。唐負半千為武陽尉，  
 令不從，及令謁州，半千恚發之，下賴以濟。太守怒囚于獄，會薛  
 元超持節渡河，讓太守曰：君不能恤民，使惠出一尉，尚何罪？釋  
 之。陳克佐在杭州，則減價而糶。趙閱道在會稽，則增價而糶。范  
 公不俟朝旨。范公堯夫知慶州，餓莩滿路，公欲發常平封椿粟，  
 日不食，即死。何可待報？諸公但張公特寬鹽禁。杭州是時歲飢，  
 勿預。吾寧獨坐罪，出言行錄。張公特寬鹽禁。杭州是時歲飢，  
 冒禁販鹽，捕獲者數百人，公悉寬其罰，官吏執不可。公曰：錢塘  
 十萬家，餓莩如此，若鹽禁益嚴，則聚而為盜，患益甚矣。  
 范仲淹之在浙西，則興營造以濟衆。景祐二年，吳中大飢，范仲  
 淹游吳造，皆欲以有餘之財以惠貧，貿易飲食，工技服力之人，  
 為術甚備。監司奏劾公子于杭州，不恤荒公乃自為條叙所以

仰食于公私。日無慮萬數。荒吳遵路之在通州，則易薪芻以救  
 政之施，莫大于此。出筆談。荒吳遵路之在通州，則易薪芻以救  
 民。吳遵路明道末，天下旱蝗，使民採薪芻，官為收置，以為直糶  
 出厚。朱晦翁之建立社倉。乾道間，朱文公作社倉于建，使貧民  
 德錄。歲小不收，則弛其息之半。大侵則盡弛之。期以數年，子什  
 以償。歲小不收，則弛其息之半。大侵則盡弛之。期以數年，子什  
 其母。則惠之以廣而息遂捐以予民。行之累年，人以為便。  
 辛幼安之嚴出文掾。辛幼安帥湖南賑濟，擄文以用。以至趙公  
 之賑饑。熙寧九年夏，吳越大旱，知越州趙公抃為書問屬縣，所  
 千餘石，或給或糶，又僦民完城。四富公之救饑。富公弼知鄆州，  
 千一百丈，出南豐作救災記。富公弼知鄆州，  
 朔大水，民流京東，擇所部豐稔者三州，勸民出粟，得十五萬斛，  
 益以官廩，隨所在貯之。得公私廬舍十餘萬間，散處其人，以便  
 薪水。山林河渡之利，有可取，以為生者。聽流民取之。其蘓公之  
 主不得禁。凡活五十萬人。募而為兵者，又萬餘人。

漢書卷之... 荒政... 文古...

蔡餓。杭州大旱，蘇軾請于朝，免本路上供米三之一。陳公之活

者，也。我朝建制立法，具倣周禮。天下郡縣，咸有預備。雖廩人之

掌九穀，不裕於此矣。鄉有回倉，雖遺人之掌，委積不豐于此矣。

一聞災傷，輒行蠲免。雖大司農之聚萬民，不勤於此矣。其為民

之意，何其慘。周切哉。事蹟考。朱子曰：自古救荒，只有兩說。一是感召和氣，以致豐穰。其次只

有儲蓄之計。天行之氣，水毀木饑，金饑火旱，不可違逆。而聖人

不敢不與之爭也。人者天之繼也，人事之勝天氣之轉也。人事

之曰：軍補洩天氣之盈虛盛衰也。救荒無策，不能奇也。亦不能

少。且有其策，未始不收其奇也。洪武初，西安鳳翔饑，戶部請輸

粟以濟。上諭曰：民待救如涸魚，得水如俟輸粟死者多矣。即遣

荒政

賑貸

此言賑  
之利

賑亦有  
病

春陽布和萬物暢茂寔兆庶樂生之日農夫致力之時今茲吾  
 人迫以荒饑鄉閭依然烟火斷絕種餉既乏農耕不興若東作  
 備時西成何望為人父母得不省憂雖國計猶虛公儲未贍濟  
 人之急寧俟盈豐罄其有無庶極艱厄朕德之不敷誠之不感  
 上帝降格寧丁厥躬元何辜罹此灾害思欲拯救未知其方  
 長人之官寄任斯重所宜極慮與我同憂宣公文集  
 善治病者不使至危良言我善救災者不使至賑給賑給少不足以  
 活人活人多則關國用國用闕後重歛矣又賑給近僥倖吏下

此言貸  
之利

為姦強得之多弱得之少唐書劉晏論

救災卹患惟恐有所不至以傷其仁先王之用心也隨施以有

求乘危以論利益不忍焉按祖宗賑濟舊法灾傷無分數之限

人戶無等第之差皆得借貸但令隨稅納原數而已未嘗有息

也故四方之人沾惠者普啣恩者深王岩叟

稱貸所以惠民亦以病之患者紓其目前之急也病者責其他

日之償也其責償也或徵其耗或取其息或予之以米而使之

趨錢凡此皆民之所甚病也胡寅

貸亦有  
病

金一當  
任金粟  
玩下文  
自見

積貯

金一兩生於境內金一兩死於境外國好生金於境內則金粟

兩死倉府兩虛國好生粟於境內則金粟兩生倉府兩實商子

計倪曰太陰三歲處金則穰三歲處水則毀三歲處木則康三

歲處火則旱故散有時積糴有時領則決萬物不過三歲而發

矣從寅至未陽也太陰在陽歲德在陰太陰為萬物之母陰

尚歲美在是聖人動而應之制其收發常以太陰在陰而發陰

且盡之歲亟賣六畜貨財以益收五穀以應陽之至也歲德在

其穀必賤陽且盡之歲亟糞糴以收田宅牛馬積歛貨財聚棺

范少伯  
得其術  
故能致  
富

木以應陰之至也。歲德在陽必荒。其此皆十倍者也。其次五倍。天有時而散是故聖人及其刑順其衝收聚而不散。越絕書

范子曰夫八穀貴賤之法必察天之三表即决矣。越王曰請問

三表。范子曰水之勢勝金陰氣蓄積大盛水據金而死故金中

有水。故金盛尅木如此者歲大敗。八穀皆貴金之勢勝木陽氣蓄

積大盛金據木而死故木中有火。故八穀生穀如此者歲大美。八

穀皆賤。越絕外傳

粟也者民之所歸也。粟也者財之所歸也。粟也者地之所歸也。

粟多則天下之物至矣。先王者善為民除害興利故天下之民

歸之。所謂興利者利農事也。所謂除害者禁害農事也。農事勝

則入粟多。入粟多則國富。國富則安。鄉重家安。鄉重家則雖變

俗易習。毆衆移民至于殺之而民不惡也。此務粟之功也。管子

歲遠美則市糶無予而狗彘食人食。歲遠凶則市糶釜十鎰而

道有餓民。然則豈壞力固不足而食固不贍也哉。夫往歲之糶

賤狗彘食人食。故來歲之民不足也。物遠賤則半力而無予。民

事不償其本。物遠貴則什倍而不可得。民失其用。然則豈財物

固寡而本委不足也哉。夫民利之時失而物利之不平也。故善

者委施於民之所不足。操事于民之所有餘。夫民有餘則輕之

浸世帶  
平倉法  
皆木此

積粟

廿四

文古

朱子注  
倉法此

故○人○君○歛○之○以○輕○民○不○乏○則○重○之○故○人○君○散○之○以○重○歛○積○之○以○輕○散○行○之○以○重○故○君○必○有○什○倍○之○利○而○財○之○擴○可○得○而○平○也○凡○輕○重○之○大○利○以○重○射○輕○以○賤○泄○平○萬○物○之○滿○虛○隨○材○准○平○而○不○變○衡○絕○則○重○見○人○君○知○其○然○故○守○之○以○准○平○管子  
廩○人○掌○九○穀○之○數○凡○萬○民○之○食○者○人○四○鬴○一○月○之○為○鬴○上○也○人○三○鬴○中○也○人○二○鬴○下○也○若○食○不○能○人○二○鬴○則○令○邦○移○民○就○穀○詔○王○殺○邦○用○周○禮

魏○文○侯○相○李○悝○曰○糶○甚○貴○傷○人○甚○賤○傷○農○人○傷○則○離○散○農○傷○則○國○貧○故○甚○貴○與○甚○賤○其○傷○一○也○是○故○善○平○糶○者○惟○謹○觀○歲○有○上

中○下○熟○上○熟○則○上○糶○三○而○舍○一○官○糶○三○中○熟○則○糶○二○官○糶○二○下  
熟○糶○一○官○糶○一○使○人○遠○足○價○平○則○止○小○饑○則○發○小○熟○之○所○歛○中  
饑○則○發○中○熟○之○所○歛○大○饑○則○發○大○熟○之○所○歛○而○糶○之○故○雖○遇○饑  
饑○水○旱○糶○不○貴○而○人○不○散○取○有○餘○以○補○不○足○也○經○制○文○畧  
漢○宣○帝○五○鳳○中○歲○數○豐○穰○穀○至○石○五○錢○農○人○少○利○大○司○農○中○丞  
耿○壽○昌○奏○言○宜○糶○三○輔○弘○農○等○郡○谷○足○供○京○師○可○省○關○中○漕○輓  
過○半○又○令○邊○郡○皆○築○倉○以○谷○賤○時○增○價○而○糶○以○利○農○貴○時○減○價  
而○糶○名○曰○常○平○倉○漢○書

通鑑

續

文

戶口

小司寇及大比。三年比。較登民數。自生齒以上。登於天府。內史  
 司會冢宰貳之也。副本以制國用。周禮人生齒而體備。男子八月  
 生齒。乙歲而訖。女子七月生齒。七歲而訖。皆書於版。其正本登  
 於天府。其內史司會冢宰三官所掌者。乃其副貳耳。民數既登  
 之後。乃計其數以制國用。焉始之內史以書其名。總之司會以  
 計其數。終之冢宰以統其成。蓋因其戶口之多少。年齒之長幼  
 以會計其用度之盈縮。以見先王之舉事無非所以為民。用  
 既足。然後以制國用。不厲民以自適也。行義

先王舉  
 事凡以  
 為民



民為邦本故在所重

司民掌登萬民之數。自生齒以上，皆書於版，辨其國中。王國與  
其都鄙及其郊野，異其男女歲登。上下除其死生及三年大比，  
以萬民之數，詔司寇、司寇及孟冬祀司民之日，祀司獻其數於  
王。王拜受之，登於天府。內史司會冢宰貳之，以贊王治。周禮天  
子之所以為天子而享有天下之奉者，以其有民也。天生民  
而命天子一人以君之，凡君之所以尊所以貴而為四海九州  
之人愛戴之無已者，非民孰致之。故雖匹夫匹婦之賤且貧而  
天下必敬而愛之，不敢以其勢位權力加之。况千萬億人之名  
數聚於一書之間，而敢輕忽之哉。古昔帝王所以愛人之獻民

數而必拜之者此也

衍義

治平在庶功興庶功興在事役均。事役均在民數。周為國之基  
也。周禮孟冬司寇獻民數於王，王拜而受之，登於天府。內史司  
會冢宰貳之，其重之如是也。今之為政者，未知恤已矣。譬猶無  
田而欲樹藝也，雖有良農安所措其強力乎。是以先王制六鄉  
六遂之法，所以維持其民而為之綱目也。使其隣比相保相愛  
刑罰慶賞相延相及，故出入存亡臧否順逆可得而知矣。迨及  
亂君之為政也，戶口漏於國版，夫家脫於聯伍，避役者有之，棄  
捐者有之，浮食者有之，於是奸心競生，偽端並作矣。小則盜竊

大則攻劫。嚴刑峻法。不能救也。故民教者。庶事之所自出也。莫不取正焉。以分田里。以令貢賦。以造器用。以制祿食。以起田役。以作軍旅。國以之建。典家以之立。度五禮。用脩九刑。用措者。其惟審民數也。徐幹中論

夫古者不料民。而知其多寡。司民協孤。終司民掌登萬民之生也。死司商協名姓。司商掌賜族受姓之官。司徒協旅。合無父曰孤也。地司商協名姓。吹律合之。定其姓名。司司徒協旅。之合師旅。司司商協名姓。也。寇協姦。牧協職。工協革。場協入。廩協出。其協革百官更制度者各而收歛。協出廩人。是則少多。死生出入。往來者。皆可知也。國語掌九穀出用之數。唐開元八百九十一萬戶。天寶九百六萬七千戶。元和時僅二

百四十七萬三千戶。較天寶初。失其三者何也。繇安史之亂。暨程昇皇甫鑄之聚歛耗之也。宋太祖開寶中。天下主客戶三百九萬五百。至仁宗嘉佑間。主客戶一千二百四十六萬。較開寶中。倍其四者何也。繇太宗之休養。真宗蠲復諸路租賦。除免口筭之所毓也。

古帝王之世。天運主於西北。故其民莫盛於西北。禹分天下。十二州。淮漢以北。居其九。淮漢以南。居其三。周公分天下。九州。淮漢以北。居其七。淮漢以南。居其二。後世天運主於東南。故其民莫盛於東南。元始當天下十一。建安當天下十二。大康當天下

今山陝中州

戶口

口為流 賦殘破 恐亦有 元和之 慨已東 南幸安 塔不可 當天下 中六耶

十三開元當天下十四元豐當天下十五古今之所著論蓋有  
由然矣今國家適當全運而列聖世為滋養諸司職掌人戶  
一千六十五萬二千八百七十口丁六千五百四十四萬五千八百  
一十二較之三代於斯盛矣然以地計之則南極珠崖北極沙  
漠東極遼海西極洮河過於三代甚遠何土地之有餘而生民  
之不及邪比來滋育已久戶口不加萬曆六年會計戶一千六  
十二萬一千四百三十六口六千六十九萬二千八百五十六  
漢唐皆由寡而繁我朝何獨不然與羣書備考

徭役

隄有甚楚羊桃倚儺其枝倚儺柔天之沃樂子之無知  
政煩賦重民不堪其苦嘆其不加甚楚之無知而無憂也詩註

小東大東杼軸其空糾葛履可以履霜  
公子諸侯行彼周行奔走往來既往既來使我心疾東人之子

諸侯職勞不來慰撫也勤西人之子  
子熊羅是裘也言富私人之子百僚是試  
詩小雅

小司空之賦均土地以稽其人民而周知其數上地家七人可  
任後力也考家三人中地家六人可任也考二家五人下地家五

東國困 從而傷 財以告 此以告 病

人○可○任○也○者○家○二○人○允○起○徒○役○毋○過○家○一○人○以○其○餘○為○羨○惟○田

也獵與追胥盜捕竭作周禮

均○人○掌○均○地○政○徒○出○車○均○地○守○衡虞均○地○職○農國人民牛馬車輦

之○力○政○後力凡○均○力○七○政○以○歲○上○下○豐○年○則○公○旬○公上後○用○三○日○

寫○中○年○則○公○旬○用○二○日○寫○無○年○則○公○旬○用○一○日○焉○凶○札○則○無○力○

政○無○財○賦○不○收○地○守○五地職○九賦不○均○地○政○三○年○大○比○則○大

均○周禮

漢○有○虐○政○而○作○田○畝○之○賦○齊○有○淫○政○而○重○牀○調○之○租○隋○有○亂○政○

則○有○先○期○逆○征○之○暴○唐○有○禁○政○則○有○青○苗○地○頭○之○稅○舊○弊○不○革

新名日生侵刻疲人自取孤弱張方平論畧

民○之○所○以○供○上○之○令○者○三○曰○租○曰○調○曰○庸○租○者○地○之○所○當○出○調

者○兵○之○所○當○費○庸○者○歲○之○所○當○役○也○故○使○之○納○粟○于○官○以○為○田

之○租○人○入○布○帛○以○為○兵○之○調○歲○役○其○力○不○役○則○出○其○日○之○所○直

為○役○之○庸○此○三○者○農○夫○皆○兼○為○之○而○遊○惰○末○作○之○民○亦○不○免○于

庸○調○運○重○漕○遠○天○子○不○知○其○費○而○一○出○于○民○一○歲○役○二○旬○而○不

役○者○當○帛○六○十○尺○民○亦○不○至○于○太○苦○故○隋○唐○之○間○有○養○兵○之○困

而○無○興○役○之○患○及○後○世○變○法○為○兩○稅○以○至○于○今楊炎定天下非

有○田○者○不○可○得○而○使○而○有○田○者○之○役○亦○不○過○奔○走○之○用○而○不○與

今東南  
行一餘  
鞭法仿  
佛兩稅  
高賈遊  
民租庸  
調無分  
毫輸納  
者其多

天子之大事。天下有大興。築有大漕。運則常患無以為使。故募  
冗兵以供力。役之急。繇是國有武備之兵。而又有力役之兵。其  
所以奉養之具。皆出于農也。而曰海之游民。無尺寸之庸。調為  
農者。常使陰出。古者遊民之所入。而天子亦常無任養兵興役  
之大患。故夫兵役之弊。當今之世。可謂極矣。蓋周官之法。民之  
無戢事者。出夫家之征。今可使盡為近世之法。皆出庸調之賦。  
庸以養力。役之兵。而調以助農。夫養武備之士。使天下無僇。俸  
苟免之人。而且以行農夫之用。兵役之憂。可以稍緩矣。蘇子孫  
民政采略

三代後  
法即寓  
於井田

三代役法。莫詳於周。伍兩軍師之法。此兵役也。師田追胥之法。  
此徒役也。府史胥徒之有其人。此胥役也。比閭族黨之相保愛。  
此鄉役也。然有司徒焉。則因地之善惡。以均役。有族師焉。則按  
民之衆寡。以起役。有鄉大夫焉。則辨年之老幼。以從役。有均人  
焉。則論歲之豐凶。以起役。故其事力也。相稱。而其為役也。遠平。  
而又軫念國中之民。與夫貴賢。能勞老疾之人。及其新甦。則無  
征。役凶。札則無力。政而族師一職。又聯其比伍。閭族使之相保  
相愛。此皆先王役民之義。而存仁民之心者也。嗚呼。民之生於  
斯時者。亦幸矣。朱翼

然有用民力之大而不書者為教之意深矣倍公脩泮宮復閔宮非不用民力也然而不書二者復古興廢之大事為國之先務如是而用民力乃所當用也人君知此義知為政之先後輕重矣胡傳

嘗考古今役民之法漢有亭長三老嗇夫漢十里一亭一亭有三老嗇夫游徼禁盜賊三老掌教化嗇夫聽私收而役民則以二十三而稅游徼禁盜賊在今為都正長是也傳五十六而免公徭役者也三老之舉者勿繇戍舉民年五十以上有脩行

能率為焉置以為三老鄉一人擇鄉三老一人流人之漫者勿

算事宣昭次人還歸者輒假惠帝始制孝弟力田免役景帝始

制九十一子免後天下始得稍安未幾武帝有七科之論有罪

替婚賈人故有市籍父昭帝有三更之法有率更有錢更有過

皆迭為之是謂錢更天下之人皆值戍邊三日諸不至蓋寬饒

之子親自戍邊蓋寬饒次公為司隸子常吳王濞之民獨皆平

買吳王濞以銅鹽利百姓而役法大壞矣隋末賦役煩數人多

折支體以逃後唐興禁之而折衷於租庸調之法歲役二十日

免庸加後二十日免調三十日免租調六十而免役優民之

律書與卷 徭役 四一

政亦彼善於此矣。自揚炎為兩稅，而租庸調之法皆括於中。數年後免備既納，差役如故。民將何以堪耶？宋初循舊制，用差役循舊制，衙前以主官物里正戶長鄉手以課督租賦。若老幼手等第，建隆二年有差役不平，許民自相糾舉之詔。太平四年有上四等戶充役，下五等戶並免之詔。亦庶有優民之意矣。後役法之議起於李戒。成都進士李戒投書余，請謂民若役不若重知成都，戒以此願法之行。決於荆公。熙寧元年吳充言當今鄉賦之大以為然。願法之行。決於荆公。熙寧元年吳充言當今鄉賦之日。官吏籍記杯筋之類，時計費產以應須求。至有家訾已竭而逋負未除。民間規隱重役。土地不敢多耕，以避戶。肯向不敢相聚，而悍多丁。望擇臣庶所言利害施行。詔送中書及緙，與安石言。安石以為善，願法遂決。温公言其有

五害。而荆公不顧也。司馬温公論役法五害：一上戶年出錢無有休息。二下戶不充差役。令一例出錢

三治募浮浪之人，曲法受贖，盜用官物。四農民所有，不過穀。今欲輸錢，不免賣耕田牛具桑柘。五提舉當平司，廣積覓剩，而

求進募役之法，復行於熙寧之四年。仁宗熙寧四年十月行募

用。戶單丁未成丁而免役者，手實之法。復行於熙寧之七年。七年

出戶助役錢，皆惠鄉所定也。皆安石之謀，而與願役相表裏者。

惠鄉行之寔也。隱落者許告。皆安石之謀，而與願役相表裏者。

司馬公當國始悉罷之。我國家量口以計其丁田，取資以救其

輕重，故無不均者矣。勞於公者，復其家廢於疾者，免其力。固無

不曰人者矣。觀之憲綱，從公點差，周而復始，不得放富差貧。諸

司職掌十年一造黃冊，其等例依資充當。大明會典五十一以

世廟定  
除鞭法  
善法  
言矣  
燕

上。一子應當役而無田者許代之。祖宗之法亦為厚矣。考事蹟  
 差役古法也。其弊也勞逸不均。漁取無藝。故轉而為雇役。顧役  
 熙寧之法也。其弊也庸錢白輸。差役如故。轉而為差役。義役。  
乾道中。虔州松楊縣首倡義  
役。衆出田穀助役。戶輸充  
 中興以來。江浙諸郡。自相與講究  
 之法也。其弊也豪強專制。寡弱受凌。故復及而為差。朱翼  
 國初徭役之法。十歲一輪。下戶多役。其人上戶多徵。其負。蓋參  
 差後。顧役而並行之也。今諸上供之需。取辦於常賦之外者。有  
 里甲公賣。又有雜役之均徭。水陸之衝。又有郵傳之役。歲役於  
 民者。其納有四。而其目不可勝窮。今摠而混一之曰條編夫。聚

一邑之丁田而通計之。猶昏不能隱射。便一綜一邑之士紳而  
 籍記之。不特重冒優。漫便二摠揭為常數。而狡黠不得欺。詔其  
 田。暖便三。然舉十歲之役。而役之每歲。并三時之征。而征之一  
 時。非用一緩二意也。害一徵入用重法。散直用輕等。漁入私囊。  
 民多白。役害二。土產賤。售將銀完。官農且日病。害三。賤直市物。  
 差及肆。賈責之里。胥害四。徑制考



治河

中策乃今之上策

治河無他法不為多為段

賈讓治河三策曰。從冀州之民當水衝者。放河北入海。此功一。五河定。民安。千載無患。謂之上策。若延多穿漕渠。早則開東方。下水溉冀州。水則開西方。高門分河流。富國安民。興利除害。支。數百歲。謂之中策。若繕完故隄。增卑倍蒲。勞費無已。數逢其害。此最下策也。漢書

神禹導河。自積石至龍門。南到華陰。東下底柱。及孟津。洛汭。至於大伾。而下。灑為二渠。北載之高地。過降水。至於大陸。播為九。河趨碣石。入於渤海。然自禹之后。無水患者。已七百七十餘年。

治河 治河 治河

流比以  
力爭鮮  
有功也

此無他水之流分而其勢自平也。周定王時河徒於礫始改其  
故道九河之逸漸至湮塞。至漢文時決酸棗今開封延津縣東濟金  
堤。孝武時決瓠子在大名東南鉅野通於淮泗。泥郡十六害及  
梁楚。此無他河之流不分而其勢益橫也。逮乎宣房之築導河  
北行二渠。後禹故迹其後又疏屯氏諸河。今衛復播為八而八  
十年又無水患矣。乃成帝時屯氏河塞。又決于館陶。今東昌府館陶縣  
及東群金堤以濫充豫。由是而觀則河之分不分而其利害昭  
然。又可睹已。自漢至唐河決不常。難以悉議。至於宋時河又南  
決南渡之浚。遂由彭城合汴泗東南以入淮。而向之故道又失。

漢臣平  
當言經  
長治水  
有決河  
浚川而  
無限防  
壅塞之

矣。夫以數千里湍悍難治之河。而欲使一淮以疏其怒勢。高  
無此理也。莫若沒入舊淮河。使其水流復於故道。然後導入新  
濟河。分其半水。使之北流。以殺其力。則河之患可平矣。宋景熈  
治河

臣聞河本泥沙。無不淤之理。淤澱之勢常先。下流下流淤高。水  
行不快。乃自上流低下處。此其常勢也。然避高就下水之本性  
故。河流已棄之道。自是難渡。臣不敢遠引書史。廣述河源。只以  
今欲復之。故道言天禧以來屢決之。因初天禧中河出京東。水  
行於今。所謂故道者。水既淤澱。乃於滑州天臺埽決。尋而脩塞。

又今治  
河但知  
聖塞夫  
其首矣

水渡故道。未幾又決。其後數年。又議脩塞。水令渡故道。已而又  
於王楚埽決。所決差少。與故道分流。然而故道之水。終以壅淤。  
故人於橫壠大決。則決河非不能力塞。故道非不能力渡。不久  
終必決於上流者。繇故道淤高。水不能行。故也。今若目水所在  
增治隄防。疏甚下流。浚以入海。則可無決溢散漫之虞。大抵今  
河之勢。負三決渡。故道上流。必決開六塔。上流亦流。今河下流  
若不浚。使入海。則上流亦決。臣請選知水利之臣。就其下流。求  
其入海之路。而浚之。不然。下流梗澁。則終虞上決。為患無涯。臣  
陽脩諫開六塔河疏略

河曰九河。九者。完也。物窮則變。此禹之治水。所以河流之無常。  
而不可使人力之道也。蓋河流混濁。泥沙相半。流行既久。迤邐  
淤澱。則久而必決者。勢不能無變也。或東而北。或北而東。亦豈  
可以人力制哉。為今之策。正宜因其所向。寬立隄防。約攔水勢。  
使之不至於大段漫流。若恐比流淤澱塘泊。只宜因塘泊之  
岸。增設隄防。乃為長策。任伯雨論黃河奏略

張元禎曰。聞今黃河以北。多存黃流舊身。但上下湮沒已久。若  
因其舊身。開為數支。以達平原。及直沽等處。一可以殺直奔安  
平之勢。一可以資灌溉。如此。將不惟運河無恙。而北方旱溢之

災可常免矣。皇明通紀

按一統志黃河古道在大明府開州治南徑東昌館陶縣西南五十里至滄州南皮縣景州吳橋縣河開寧津縣入海按周用嘗言河之不安其流由于阡陌之壞溝洫之不脩斯言誠為確論蓋古之溝洫即後世之渠今江南之地水患鮮者以渠多而水勢分也誠于河南山東地面定其疆里先因通流畫為大渠多者五六少者三四次因頃畝畫為中渠為小渠大略三年之中首年疏大渠會於諸河次年疏中渠達于大渠又次年疏小渠達於中渠其淺深廣狹各因水勢其縱橫曲直各因地勢中間卑窪特甚不通轉輸去處量疏為塘塹出于溝洫

辨四策  
鑿之可  
地

復故道  
是長策  
所謂行  
亦無事

間水滂則趨平旱乾則節蓄經畫既定豈止可以平河患抑亦可以興民利而漕運可省東南民力可舒矣。羣書備考

黃水直鳩運河而潰通灣天妃諸閘則虞在漕淮為河激漸而灌鳳泗溢犯無已則虞在陵寢自清河出海四折之地排山振薄撼城而出一決則虞在全淮民命此三患者久至博而難為計矣大抵先後言治河者無過四策曰開支河濬海口築遙堤勤埽撲而已夫河身未甚高分支河以殺其勢可也今河淤且與岸等令益分益引不將奪正道而益甚其淤乎海口之下流既濬宜可以疏上流然姓者河臣建堤自東安至雲梯期於衝

刷海口。今上流高壅，乃逾昔也。此其故豈在海口乎？舊以縷堤束水，慮勢急橫溢，曩者新堤已遠，不復與水爭地矣。且有雷擊之患，即欲議遠堤，將何底止乎？婦孺之說，可施于事，勢未極之時，今河患在旦夕，即歲掃且不勝其淤也。能以力爭而令其安流乎？夫水行地中者也，今且行地上矣。行地上勢必不能久積，曷若引之故道而藉其安流之利也？古今治水者必曰就下，此非迂說也。今故道自漁溝、鉄線一帶地窪，下計水勢所利莫便於此。國初陳平江始開會通，此寔正河。今自桃源二入鎮起至瓦子灘約九十里，其河形尚存者三十里，茲循其舊而復之，莫

朱子所云從低處下是也

便於此而或者以為道遠費鉅，夫故道不復則費少而終貽其害。復故道則費多而必獲其利，况利獲則費可支，害貽而費尚無窮。此西策者固相去遠也。要之故道復而時脩彼所謂四策者，則三患可以無虞。故道復而無以善其後，則利害猶未可知也。願在今日之計，誠未有長于此者。  
董思白防河議

次減清  
運莫如  
西北大  
與屯田

漕運

附海運

禹貢。庶而重者為近賦。精而輕者為遠賦。而民所輸止於五百里。周時王歲止於千里。無遠輸而自足供京師者。蓋當時用度儉朴。而卿大夫各有采地。又寓兵賦於井田。無後世養官養兵之費也。自春秋戰國以來。如管子所論。粟行三百里則亡一年之積。粟行四百里則亡二年之積。粟行五百里則衆有饑色。如孫武所謂千里饋糧。士有飢色。敵食一鍾。當吾二十鍾。皆是出征轉輸。然成事已。則休。至於國都之漕。則心未之講。張良為漢高設英。漕法始起。通考

澤書典

漕運

五

法

漢唐建都於關中。漢漕仰於山東。唐漕仰於江淮。其運道所經。止於河渭一路。宋都汴梁。四衢八達。故其運道所至。凡四路。曰汴河。曰黃河。曰惠民河。曰廣濟河。而惟汴河所濟為多。嘉佑中。詔罷所運并減漕艇三百艘。自是歲漕三河而已。大學衍義補前代所運之夫。皆是民丁。惟今我朝。則以軍運。前代所運之粟。皆是轉運。惟今我朝。則是長運。唐宋之漕卒。猶有番休。今則歲歲不易矣。宋人漕法。便易。回船有載鹽之利。今之漕卒。沿途為將領之科率。上倉為官攢之阻滯。及其回家之日。席未及煖。而文移又催以先糧矣。大學衍義補

元建都於燕。自濟州。曰河。至新開河。由大青利津。諸河入。既而海口沙壅。復從東阿陸輓。至臨清。入御河。又開眼菜薪河。以通海道。勞費不貲。少有成功。伯顏始創海運。以朱清張瑄為千戶掌之。浙粟江粟淮粟三路入海。以達京師。立萬戶所。三歲運四萬餘石。後至三百餘萬石。與濟州河並行。未幾。又用韓仲暉等。自安民山開河。北抵臨清。引汶絕濟。直屬漳御。名會通河。汶水自古東北入海。引之使南。接淮。泗北通白衛。實自元人始。然河渠淺澁。舟不負重。歲運不過數十萬。終元之世。海運不能廢也。國初。給餉遼卒。海運如故。永樂徙都于北。亦嘗行之。九年。濟寧

州同知潘焄正建言舊會通河四百五十餘里其淤塞者三之一可濬之以通漕朝廷乃命宋禮等往治禮用老人白瑛計築壩于汶上縣之戴村橫亘五里過汶勿東流令盡出于南旺至分水龍王廟分為二水四分南流以接徐沛六分北流以達臨清相地勢高下增脩水閘以時啓閉便蓄洩自分水至臨清地降九千尺為閘十有七而達于漳御南至沽頭地降一百十有六處為閘二十有一而達于河淮于是漕運通而海運罷矣群書備考

鹽政

禹貢青州貢鹽締此鹽政根源也周禮鹽人掌鹽之政令惟以共祭祀賓客及王后世子膳羞之用而已齊管仲曰海王之國謹正鹽筴十口之家十人食鹽百口之家百人食鹽計其鍾釜而給之於是說桓公伐莒薪煮海水為鹽漢初省賦鹽鉄無禁故烏氏之徒皆以鹽鉄起家武帝元狩中大農丞孔僅言山海天地之藏也皆宜屬少府因給民牢盆令自煮鹽而征其入唐劉宴為鹽鉄使上鹽法輕重之宜官取厚利而人不知貴晏之始至也鹽利歲纔四十萬緡大曆末乃六百餘萬緡天下之賦

劉宴真才人



鹽居其半。宋初鹽筴俱聽州縣給賣。歲以所入課利申省。而轉運司掇其贏以佐一路之費。自雍熙以後。太宗以用兵之饋餉。令商人芻米塞下。增其直。我朝台商中納。做此意也。蓋以折中商得利。而令江淮荆湖給以賴末鹽二種。端拱中太宗置折中倉。聽商人輸粟京師。優其直。給江淮鹽。國初置轉運司提舉司。淮之南北。浙之東西。長蘆河東。山東閩粵。蜀滇與夫鹽井衛龍州。司雅州。司海北靈州。西河漳縣。皆所謂產鹽處也。歲召商人開中輸粟。詣邊撫引塞下粟。無騰價。誠千古良法。自葉淇變折。已而鹽政壞。始不可支吾矣。  
事蹟考

帝股存  
積自正  
統中始  
初制高  
入輸粟  
十邊改

國家之制鹽政也。蓋邊政也。鹽政備而邊政與之脩也。鹽政弊而邊政與之弊也。國初召商塞下輸粟餉邊。給之鹽引。一引而粟二斗五升耳。無重糶之費也。所司無留行食祿之家。無侵利一切奏請。無私與無旁奪之孔也。竈戶給以攤場草蕩。每引給工本鈔二貫五百文。有私鬻違禁者死。無潰漏之奸也。故鹽政脩也。塞下之地盡墾而為田。坻京露積。士飽馬騰。無枵腹之憂。故邊政脩也。鹽政之弊也。則有存積常股之害。與常股七分以爲常。而存積三分以待塞下之急。倍賈開中。越次放支。是法以罔利弊也。則又有折銀之害。與商輸之運司。運司輸之度支。度

鹽政

折輸運  
司自葉  
淇變法  
始

支輸之邊內帑苦于供億活壤化為蒿萊急目前之羨餘忘百  
世之長利是法以見小弊也則又有奏討占窩之害興勳戚叔  
倖黃緣請乞名曰餘鹽盜行夾帶但憑城社無敢譙訶是法以  
私實弊也則又有增價之害興成化間折銀三錢五分耳心德  
間則四錢五分嘉靖間則七錢官有羨征商無溢入是法以重  
課弊也則又有衙門要索之害興商登籍於戶曹趨而給引于  
南戶曹又趨而受監於運司又趨而至於鹽之地往來馳逐動  
經旬歲奸徒憑其翕張墨胥視為囊橐然且有罰之金贖之錢  
閔節之苞苴直捺踰東濕利盡吹毛是法以侵削弊也則又有

支之害興程期累次魚貫積薪沒身無及妻子代支資斧竭于  
餼糧錢神疲于公府是法以留難弊也更此數弊商困極矣乃  
竈之病也則又有搥催之害興攤場草蕩半為并兼賑濟官銀  
全被乾沒分產凋零傭奴服役是法以豪強弊也則又有賠累  
之害興鹽一入官兩水消鎔督償日急鞭朴無聊流亡轉徙乞  
貸為生是法以搥切弊也商竈兩病邊事始告急矣然則欲釐  
鹽政之弊而復邊政之利者其法維何曰減額課也省搭配也  
早掣支也絕請乞也清場蕩也給工本也寬私禁也乃其要在  
處置餘鹽也餘鹽溢而私販多矣私販多而正課阻矣正課阻

而國用虧矣。縱之則病商。捺之則病竈。捺縱兩失其宜。則亡命之輩。潛山泛海。之徒。得陰持其柄。以為市。是寧可不杜其源。而防其漸哉。鹽政考

科臣董懷理疏曰。鹽法大壞。其難有六。開中不得。米價騰貴。呂羅難也。勢豪大家。利權專擅。報中難也。官司科罰。吏胥侵索。輸納難也。完價太昂。利不償本。取贏難也。下場挨掣。動以動年。守支難也。私鹽四出。官鹽壅滯。市易難也。司鹽者。因設餘鹽。以佐之餘。鹽利厚。商固樂。後然。不以開邊。而以解部。何益。軍需故。欲通鹽法。須先處餘鹽。欲處餘鹽。必多減正價。正價減。則私鹽自

息。私鹽息。則正鹽自行。正鹽價輕。既利于商。餘鹽收盡。又利于灶。兩利而國課充矣。皇明通紀

錢堵

古法論  
錢法無  
如此疏  
之精確

孔顛請鑄五銖錢。疏曰：食貨相通，理勢自然。李悝云：糴甚貴，傷民甚賤，傷農。三吳歲被水潦，而糴不貴，是錢少非穀賤。此不可不察也。鑄錢之弊，在輕重屢變。重錢患難用，而難用為累；輕錢弊盜鑄而盜鑄為禍。深民所以盜鑄，嚴法不能禁者，繇上惜銅愛工，謂錢為無用之器，務欲數多而易成，不詳慮其為患也。夫民之趨利如水走下，今開其利端，從以重刑，是道其為非，而陷之於死也。漢鑄輕錢，巧偽者多，及鑄五銖，民計其費不能相償，私鑄益少。此不惜銅，不愛工之效也。宋文帝鑄四銖，而景和

羣書典彙

錢堵

文

錢益輕。雖有周郭。而鑄治不精。于是盜鑄紛紜而起。不可復禁。此惜銅愛工之驗也。凡鑄錢與其不衷。寧重無輕。自漢至宋。五百餘年。制度雖有興廢。而不變五銖者。明其輕重可法。得貨之宜故也。自鑄四銖。又不禁民翦鑿。為禍既博。鍾弊於今。豈不悲哉。自晉氏不鑄錢。後經寇亂。水大所失。歲多。士農工商。皆喪其業。患以為宜如舊制。大興鑄錢。重五銖。一依漢法。嚴斷翦鑿。輕小破缺。無周郭者。悉不行。得官錢小者。銷以為大。利負良之民。寒奸巧之路。錢貨既均。百姓樂業。市道無爭。不食滋殖矣。南齊書

今錢皆準法五銖

按太公立九府圜法。錢也。而錢之制始定。漢高始鑄榆莢錢。禾幾高后有八銖之變。文帝又有四銖之改。惟武帝五銖之制。輕重適宜。厥後蜀之直百。先主初。按成都軍用不足。劉巴曰。吳之當千。陳之六銖。此皆失之太重。魏之水浮風飄。鳩眼宋之綖環。菜子符葉。隋之裁衣糊紙。此皆失之太輕。唐初行綖環錢。其制輕小。武德四年改鑄開通元寶。呼開元。與漢五銖相表裏。後世皆可行者也。宋置鼓鑄之地於諸路。銷錢為器者有罪。漏錢出界者抵死。自王安石一弛其禁。而國用日耗。其罪可勝言哉。錢重難於挈運。而民利於楮之交易。於是有所楮以代錢。自周禮以

國初鈔

云也

官府之八成經邦治四曰聽稱責以傳別而楮之原已開傳別者卷  
 書也。稱謂貸之以物。責謂責其所償。漢武造白鹿皮為幣而楮  
 民間私相假貸藉此以為符驗。漢武造白鹿皮為幣或為  
 之用已兆。漢武公用不始造白鹿皮為幣或為  
 質劑之法。而置交子之務。張詠患蜀人鈇錢重設質劑之法一  
 十六戶高宗以來東南有會子之設。而直以紙為錢矣。金元承  
 王文。高宗以來東南有會子之設。而直以紙為錢矣。金元承  
 之為寶鈔而國初目之以方尺之楮。充錢千文。便於輕齎。而公  
 廢不行。亦可慨矣。集羣書  
 太祖開寶元局一以五銖開元為準行之無弊。無柰日久法弛  
 而私鑄盛行。雜以鉛錫。錢法壞極矣。如欲絕私鑄當先嚴銅禁

禁銅則  
 銷必多  
 自然公  
 銷精好  
 而私鑄  
 自息

觀劉孔  
 說則利  
 弊了然

宋法嚴銅禁故銅多則賤。則易致鼓鑄雖煩而民不至  
 困。熙寧中始罷銅禁錢散四出中國始受困矣。為今之策當如  
 宋之嚴立銅禁俾民得以錢贖罪有貨銅者官以法緩收之使  
 悉歸于官則官之鼓鑄者資多而易辨。輪郭周正端好精美積  
 十錢必重一兩。姦民窘於無資又患無利自不為矣。然且賞賚  
 俸給行於上課程折色行于下而民間惡錢送官倒換偽種不  
 存錢乃可行也。唐開元時劉秩請禁銅曰穀賤則傷農錢賤則  
 傷賈故善為國者穀多則作法收之使少錢重則作法布之使  
 輕。于是詔禁惡錢出銅所在置監鑄開元通寶錢。此見禁制惡  
 錢楮

錢楮

五

收古

錢私鑄自息之一驗也。南齊時孔顛上書曰：重錢之患在於難用，而難用為無弊。輕錢之弊在於盜鑄，而盜鑄為禍。深人所以盜鑄而嚴法不能禁者，由上鎔錢惜銅愛工也。請以漢五銖錢為法，庶幾輕重可用，得貨之宜。此見公錢精好而私鑄自息之一驗也。於是再為通融，使產銅之處贖罪收銅，產煤之處贖罪收煤，附之官舟資以驛遞，銅且無胫而走，天府矣。然後令心計大臣主之，錢法通行而取富之權莫大於是。今日所當講求者耳。集群書

馬政

匪直也。人秉心寒，淵駉牝三千。然非獨此人所以操其心者，誠至於三千之衆。詩：虜風定之方中。

駉有黃。駉，肥也。張貌。駉，黃白曰皇，純以車彭。彭，盛貌。思無疆，思

馬斯臧。詩：言僖公牧馬之盛，由其立心之遠。魯頌：駉

凡馬日中而出，日中而入。經：書春新廐左。莊公二十九年

校人掌王馬之政，辨六馬之屬，種良馬一物。類相戎馬一物。

齊馬路駕金一物，道馬路駕象一物，田馬一物，駕馬給官中一物，凡

馬政

馬特壯者曰之一之欲其產也春祭馬祖天星軌駒近不令夏祭先牧御者冬祭馬御者始者頌馬攻特收其鑿其禮夏官馬者能害獻馬講馭夫周禮夏官馬師常教圍人養馬春除尊冬藉馬蒙廐辟始牧夏房廡馬馬涼冬獻馬射則充堪質草以木為之傳淡墻則剪草闔蓋周禮夏謹按詩書中國養馬蓄息故事乃知不獨出於戎狄也秦之先曰非子居大丘好馬及高善養息之周孝王召使主馬於汧渭之間馬大蕃息大丘今之興乎汧渭今之秦隴州界也周官校人之職春執駒以養血氣夏攻以防蹄齧衛文公居河之涓以

建其國而詩人歌之曰駉牝三千不言壯而曰牝則牝為蓄息之本也衛則今之衛州也詩人又頌魯僖公能遵伯禽之業亦云駒牝壯馬魯今屬兗州左氏云冀之北土馬之所生即今鎮定并代皆其地也月令季春之月乃合累牛騰馬遊牝於牧仲夏之月遊牝於別羣則繫騰駒也秦人之馬政也漢之太原有家馬廐一廐萬匹又樓煩胡北皆出名馬即今之并嵐石隰界也武帝出攻匈奴官私馬十四萬匹於漢之馬最為多矣唐以苑監最為宜馬即今之同州也又案唐自正觀至麟德中國馬四十萬匹開元中置七坊四十八監半在秦隴綏銀則知古來



贍組織典

牧馬之政。修之由人。不在於地。余靖上宋仁宗奏略  
 乾坤震坎。則具其象。屯隨晉渙。則擬之辭。此馬之見於易也。遠  
 則作牧於萊夷。近則納結於甸服。結稍。行也。此馬政已見於書。  
 矣。味北衛風。才減魯頌。詩則詳哉。其言之也。春秋謹嚴。而書新  
 廐。延作丘甲。若周官之法。養之以阜。乘廐。拔乘馬。一師四圍。三  
 六繫為廐。二百十六匹。六廐視之。以圍牧。庾。巫。周禮。圍師。牧  
 成。牧。一。千。二。百。九。十。六。匹。廐。視。之。以。圍。牧。庾。巫。周。禮。圍。師。牧  
 皆。養。設。祖。牧。社。步。之。祭。冬。祭。馬。祖。夏。祭。先。牧。以。謹。其。本。時。出。入。  
 馬。者。設。祖。牧。社。步。之。祭。冬。祭。馬。祖。夏。祭。先。牧。以。謹。其。本。時。出。入。  
 滋。靡。之。節。以。宣。其。性。分。序。棧。牝。牡。之。別。棧。以。木。為。之。以。一。其  
 種。嚴。改。講。刻。剔。之。策。改。特。鑿。其。蹄。也。講。以。就。其。才。又。為。之。禁。原

原再驅。蠶。害馬。絕惡去害。後世馬政。有能出其右乎。丹鉛錄  
 黍也。漢初。民出。筭賦。以備車馬。武帝于口賦。錢人在官。則京師有天  
 子六廐。曰。未央。承華。駒駘。騎馬。路。軫。大廐。馬。皆。萬。在。民。則。於。內  
 地。勸民養馬。有一匹者。服率三人。居閑。則免。三人之。卒。於。邊。塞  
 縱民畜牧。而官不禁。烏氏。居塞。則馬數千。群。擣。桃。居塞。則致馬  
 千匹。見貨。於。時。內。羣。之。盛。則。衆。庶。有。馬。阡。陌。成。郡。漢。初。鑄。筭。錢  
 自天子。不能。具。驪。駟。註。謂。無。純。色。之。駟。將。相。或。乘。牛。車。至。孝。邊  
 武時。衆。庶。有。馬。阡。陌。之。間。成。羣。乘。悖。北。者。擯。而。不。得。會。聚。邊  
 郡之盛。則三十六苑。分置西北。武帝征伐四夷。馬大耗乏。乃行  
 一切之令。自封君而下。至三百石吏。以次出馬。內郡庶民之有

馬政

馬政有二其一牧于官其一牧于民牧于官者即唐四十八監宋十八監是也宋保馬之法是

馬者。欲望復盛難矣。又令民得畜邊。從官假馬母而歸。其息十  
一。則邊郡之欲廣畜者難矣。唐初得突厥馬二千匹。遺劉文請  
又得隋馬三千於赤岸澤。徙之隴右。令太僕張萬歲葺其政。自  
貞觀至麟德中。年四十而有馬七十餘萬匹。萬歲失職。馬政頗廢。  
開元初。以空名告身易馬於六胡。一游擊將軍命王毛仲領內  
外閑廐馬。復蕃息。安祿山陰蓄勝甲馬。歸范陽。而肅宗收兵。乃  
詔百寮。以漢乘助軍。則馬之畜牧。以資敵耳。厥後代宗括民馬  
為團練馬。代宗欲親擊虜魚朝恩。乃請搜城。元和間。又以絹市  
馬。元和十年。代蔡命使。而坊地廢置不常。馬亦無復曩時之  
盛矣。宋太祖置養馬二務。又興葺舊馬務。四以為牧放之地。分  
置諸州。太宗時。以京馬分牧于諸州。太平興國四年。平太原。得馬  
收養。真宗又置驥院。賞摠之以羣牧。領之以守倅。牧養于  
官者也。神宗朝。牧馬漸蕃。言者爭請以牧田賦民。而諸監漸廢。  
計五十畝。牧一馬。餘及王安石保馬之法。行。賦農民以牧地。散  
者賦民以牧。芻粟。及王安石保馬之法。行。國馬于編戶。每都  
限馬十五匹。期而公私俱困。羅保馬之法。于是布之夷狄。或易  
以布帛。或易以銅茶。南渡後。雖嘗置監于餘杭之南蕩。而江浙  
間。馬無所展。宋之馬政。不復振矣。我朝在內有御馬監。掌天  
子十二閑之政。其牧馬之地。則有鄭村等草蕩。其飼秣之人。則

也。其  
失  
病

馬始。太宗時。以京馬分牧于諸州。太平興國四年。平太原。得馬  
收養。真宗又置驥院。賞摠之以羣牧。領之以守倅。牧養于  
官者也。神宗朝。牧馬漸蕃。言者爭請以牧田賦民。而諸監漸廢。  
計五十畝。牧一馬。餘及王安石保馬之法。行。賦農民以牧地。散  
者賦民以牧。芻粟。及王安石保馬之法。行。國馬于編戶。每都  
限馬十五匹。期而公私俱困。羅保馬之法。于是布之夷狄。或易  
以布帛。或易以銅茶。南渡後。雖嘗置監于餘杭之南蕩。而江浙  
間。馬無所展。宋之馬政。不復振矣。我朝在內有御馬監。掌天  
子十二閑之政。其牧馬之地。則有鄭村等草蕩。其飼秣之人。則

有騰驥等四衛。國初都金陵。設太僕寺于滁州。其後定都于此。又設太僕寺于京師。凡兩淮及江南馬政。則屬於南。其順天等府。暨山東河南馬政。則屬於北。其後又用言者。每府若縣。添設佐貳官一員。專管馬政。在外設行太僕於山西陝西遼東。凡三處。苑馬寺六。三處陝西甘肅各轄六。監二十四。苑遼東僅一。監二。苑馬內地則民牧。以給京師之用。外地則官牧。以給邊方之用。又于四川陝西立茶馬司五。以茶易蕃戎之馬。亦用以為邊也。寺蹟考

### 茶法

茶稅自唐始也。德宗時。趙贊議稅茶。以為常平本錢。然軍用廣。而所稅亦莫能充。尋詔罷之。張滂請稅茶。每計之一。以代諸州水旱之賦。稅。究亦徒假托美名而已。穆宗時。王播為監鐵使。增天下茶稅。宋時。陳恕為三司使。立茶法。第為三等。惟中等之說。公私皆濟。仁宗初。建茶務。歲造大小龍鳳茶。始于丁謂。而成于蔡襄。宋人造茶有二類。曰片。曰散。蔡襄作大小龍團。歐公嗟歎。神宗時。李杞入蜀。買茶于秦鳳。熙謂博馬。元置權茶運司。考自唐回紇。入貢。已以茶易馬。則西北之虜嗜茶。已久。宋人始置茶馬司。本朝則于四川置

茶馬司一陝西置茶馬四諸關津要害置批驗茶引所每三歲  
 遣官齎金牌信符差發附近邊族以納馬而運茶牙邊勞賞之  
 歲有常數所謂以采山之利而易充廐之良戍得茶不能為我  
 害中國得馬足以為我利計之得者也 羣書備考

馬氏曰國朝自西此宿兵既多饋餉不足因募人入中芻粟度  
 地里遠近增其虛估給券以茶償之後又益以東南織錢香藥  
 象牙謂之三稅而塞下急於兵食欲廣儲峙不愛虛估入中者  
 以虛錢而得寔利人競趨焉及其法既弊則虛估日益賤入實  
 錢金帛日益寡而入中者非盡行商多其土人既不知茶利厚

薄且急于售錢得券則轉鬻于茶商或京師坐賈辨交引舖者  
 獲利無幾茶商及交引舖或以券取茶或收畜貿易以財厚利  
 繇是虛估之利皆入豪商巨賈券之滯積雖二三年茶不足以  
 償之而入中者以利薄不趨邊備日蹙茶法大壞 文獻通考

羣書典彙卷之八終

羣書典彙

茶法

六四

故古

華書典卷八

此官商金牌信符免稅附近邊族以納馬而... 邊勞賞之... 祇有常數所謂以采山之利而易克庇之良... 不徒為我

中國得馬是以為我... 之得者也... 華書... 入中為粟度

氏曰國朝自西此宿兵... 多饋餉不足... 入中為粟度

謂之西入中者以... 不雖動... 日邊茶... 入中... 補... 賦... 者

經具... 之... 甘... 入... 粟商... 日... 實... 卷... 之... 制... 許... 一... 茶... 不... 足... 者

憲... 係... 無... 於... 茶... 商... 及... 交... 戶... 賦... 必... 以... 卷... 中... 茶... 卷... 外... 畜... 實... 國... 以... 賦... 者... 賦

義且... 急... 于... 事... 邊... 兩... 卷... 師... 制... 備... 于... 茶... 商... 卷... 東... 神... 坐... 實... 將... 交... 傳... 制... 茶

